

广州绿网环境保护服务中心
简讯（总第四十一期）

10/2021



本期目录

01/ 环境数据概要

02/ 数据运用

关于企业环境违法记录公示的公告 02

城市环境数据年报 03

规划环评公众参与 04

环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复核工作的建议函 04

督促“两公一住”地块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05

政策建议 05

03/ 数据分析

全国水源地水质公开情况及建议 06

04/ 财务信息

05/ 致谢

环境数据

为了更好地发挥环境数据价值，绿网发起了“数据共创”项目，将绿网环境数据作为社会资源进行开放，无偿开源给各种应用产品（主要为 API 端口形式），让更多人一起来创造环境数据更大的价值。只要数据应用产品能促进环境信息传播和公众参与、监督企业环境表现、推动环境法规政策完善、提高政府监管效率，对环境和社会是有利的，原则上我们都可以进行数据开源。

绿网环境数据开放接口，10月接收合作伙伴数据调用，总请求量约为1627万次。

绿网联系方式：

邮箱：office@lvwang.org.cn（优先）

电话：（020）8404 5549

数据应用：关于企业环境违法记录公示的公告（2021年10月）

为更好保障公众获取环境信息的及时性、有效性，绿网对企业环境违法记录的公示期限设立为5年，自违法行为认定之日起计算，超过5年的不予公示。若企业有多条环境违法记录，从最新一个违法行为认定之日起计算。

2021年10月，广州绿网环境保护服务中心对以下企业环境违法记录进行隐藏或删除处理。

| 序号 | 企业名称 | 环境违法记录隐藏/删除原因 |
|----|--------------|---------------------------------------|
| 1 | 贵阳宝莲印务有限公司 | 公示期满5年，隐藏该企业环境违法记录。 |
| 2 | 东莞市鑫昌铝制品有限公司 | 企业提供撤销行政处罚决定书，经与生态环境局核实，该企业的处罚信息确已撤销。 |

对已隐藏环境违法记录的企业，若再次出现违法行为，则该企业的历史违法记录信息将在绿网网站重新公示，并从最新一个违法行为认定之日起重新计算公示期限。

公众若对以上企业环境违法记录处理原因有异议，或发现绿网存在遗漏收录以上企业环境违法记录的情况，可联系广州绿网环境保护服务中心。

数据应用：城市环境数据年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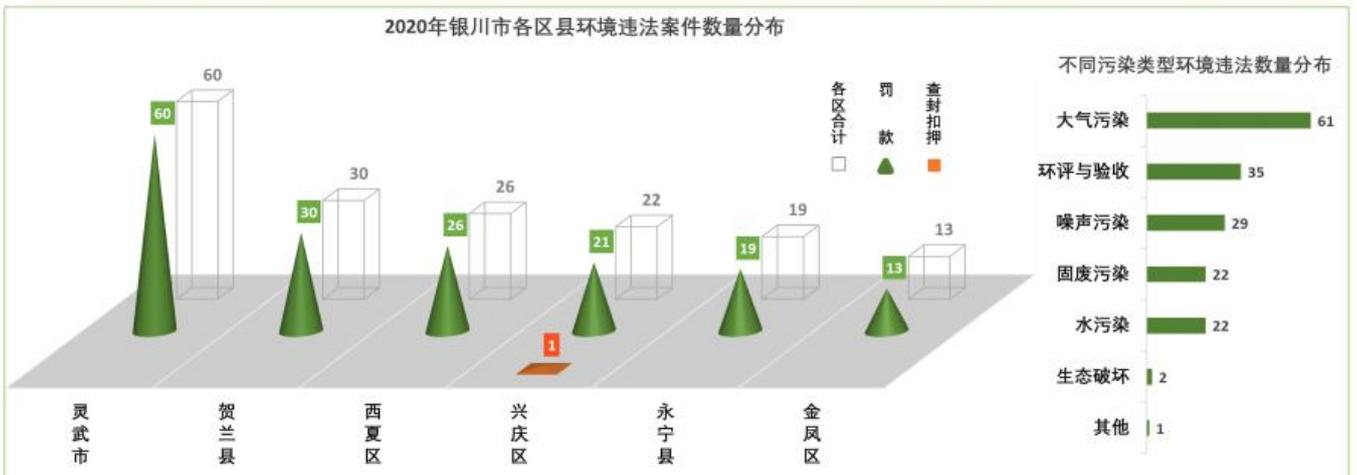
绿网以超 2000 万家制造业、采矿业等产生污染物和环境影响的主体数据和超 300 万家固定污染源数据，开发全国固定污染源定位定量定流域环境大数据应用，可应用于区域、流域污染源管理、碳减排等环境管理相关工作。截止 2021 年 10 月底，绿网共上线环境数据约 18.6 亿条，上线环境数据全部地理信息化。

绿网城市环境数据年报是根据绿网数据库收录归集的环境数据为基础，展示绿网区域环境数据状况的分析报告，仅以绿网收录入库数据为基础。由于信息公开质量和收录时效等问题，本数据年报并不能完全反映城市实际环境状况，年度实际环境状况请查阅当地生态环境部门的公开数据或环境状况公报。

10 月，绿网向银川、兰州市相关政府监管部门、检察院以及生态环境部分别寄送《2020 年银川城市环境数据年报》、《2020 年兰州市城市环境数据年报》

环境执法

绿网收录到银川市全市 2020 年环境违法案件 170 件（不含责令改正），涉及 152 个单位或自然人，罚款总金额为 1121.0118 万元，未查询到银川市生态环境部门关于环境违法案件数量及罚款金额的公开信息，无法统计收录比率。从执法措施来看，罚款 169 件，查封扣押 1 件，未收录到按日计罚、限产停产、移送行拘和移送涉罪案件。从污染类型来看，大气污染类案件最多，其他类型分布相对均衡，未发现土壤污染类、辐射污染类案件。结合区县分布，噪声案件主要位于西夏、金凤、兴庆三中心城区。



从区县分布上看，灵武市案件数量占全市整体案件数超过三成，主要位于宁东能源化工基地。该基地的环境污染案件中：大气污染主要为煤炭露天堆存导致粉尘扬散；固废污染主要为煤化工企业产生的蒸发塘结晶杂盐、废焦油、废催化剂及活性炭等危险废物处置不当；水污染主要为化工企业利用无防渗措施的沟渠、坑塘排放废水。

从法律适用上看，地方性法规中被适用的依次为：《银川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第三十三条，26次；《银川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第三十四条，3次；《宁夏回族自治区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第四十六条，1次。另有部分行政处罚决定书篇幅过短、结构不完整，未告知当事人依法享有的陈述、申辩、要求听证等权利，该类决定书均为银川市生态环境局灵武分局做出，具体文号为：银生态灵罚字（2020）01号、银生态灵罚字（2020）02号、银生态灵罚字（2020）03号、银生态灵罚字（2020）04号。

（银川市环境执法分析节选，摘自《2020 年银川市城市环境数据年报》）

数据应用：规划环评公众参与

10月，绿网收录规划环评信息538条，先后就正在公示期的海城市（感王镇、毛祁镇）循环经济产业园规划环评、云南省弥勒市北部煤炭矿区总体规划环评、怀来县燕山文化新城总体规划环评跟踪评价、山东省即墨经济开发区环境影响跟踪评价等规划环评的二次公示没主动提供有效的规划环评报告下载链接反馈了意见。目前，怀来县燕山文化新城总体规划环评跟踪评价已补充了有效的环评报告下载链接。

数据应用：环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复核工作的建议函

为持续推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复核工作的开展，绿网利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公开的数据，分析了2021年第三季度全国编制主持人员负责项目的数量分布情况，制定了2021年第三季度“极度|异常”区间（前100名）编制主持人员名录，以及2021年第三季度“极度|异常”区间人员报告书项目地区分布情况。

本季度“极度|异常”区间编制主持人员人均报告书项目数量为4.79个，人均报告表数量为92.73个，对比上季度，人均报告书项目数量下降21.7%，人均报告表数量上升6.9%，折算表后，总体对比上季度下降了4.92%。

本季度名录人员负责的报告书项目依然在广西自治区分布最多（共51个），对比上季度存在16个地区数量减少、10个地区数量增加、5个地区数量不变。其中明显减少的地区有四川、湖南、山西、广西、辽宁、浙江，而明显增多的地区有江西、贵州、新疆、吉林、内蒙古。而北京、上海、天津、西藏两季度均维持在零项目建议在2021年第三季度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复核工作中，以该名录作为参考，通过异常高业绩水平筛查异常经营风险高的编制主持人员，并对其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加大抽查比例进行复核。

绿网已将《关于开展2021年第三季度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复核工作的建议函》发送至生态环境部以及二十二个生态环境厅。

数据应用：督促“两公一住”地块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土壤污染防治法》第五十九条规定：“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绿网对生态环境部门网站公开的 2020 年度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评审通过情况进行了收集，发现有 168 个地区 2020 年组织评审的报告数量少于 5 个，其中 82 个地区甚至在 2020 年未组织评审过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绿网通过信息公开申请和自行搜索发现，以上地区用途变更为两公一住地块存在未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嫌疑。绿网已经将搜集到的 91 个用途变更为两公一住用地前疑未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地块名单邮寄举报至生态环境部及相应的生态环境监管部门。

绿网于 2021 年 8 月底向生态环境部门和自然资源部门反映 41 个地市的 91 个地块存在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两公一住）用途前未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线索，涉嫌违反《土壤污染防治法》第五十九条的规定。截止 10 月底，有 26 个地市对 60 个地块进行了核实，确认反映的 42 个地块情况属实。这些地区的生态环境部门和自然资源部门大都表示会加强土壤污染防治信息共享和联动监管。

数据应用：政策建议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征求意见稿）修订建议

2021 年 10 月，绿网对《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征求意见稿）》提出了修订建议。针对第十九条【披露系统】，建议生态环境部建立全国环境信息依法强制性披露系统，地方生态环境部门同样依托全国环境信息依法强制性披露系统进行企业环境信息的收集和发布，而不是依托地方自建的系统，以利于全国信息收集和发布的完整性与及时性。

《重点排污和环境风险管控单位名录管理规定（征求意见稿）》修订建议

为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加强重点污染源污染物排放和环境风险管控的监督管理，生态环境部组织对《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管理规定（试行）》进行修订，编制形成了《重点排污和环境风险管控单位名录管理规定（征求意见稿）》及其编制说明。就此，绿网对《重点排污和环境风险管控单位名录管理规定（征求意见稿）》第三条【定义和分类】、第四条【监管要求】、第九条【土壤环境风险重点管控单位】、第十条【其他环境风险重点管控单位】、第十二条【筛选程序】、第十四条【解释权】提出修订建议，建议完善重点排污和环境风险管控单位信息公开、社会监督内容。

《“十四五”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改革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

2021 年 10 月 9 日，生态环境部发布了《“十四五”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改革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的信息。绿网在全面研读征求意见稿的基础上，结合工作实际，主要围绕政策环评、规划环评、环评与排污许可的融合、环境信息公开等方面，递交了近 50 点具体意见和建议，详情见

 <https://card.weibo.com/article/v3/editor#/history/2359368>.

数据分析：全国水源地水质公开情况及建议（2021年9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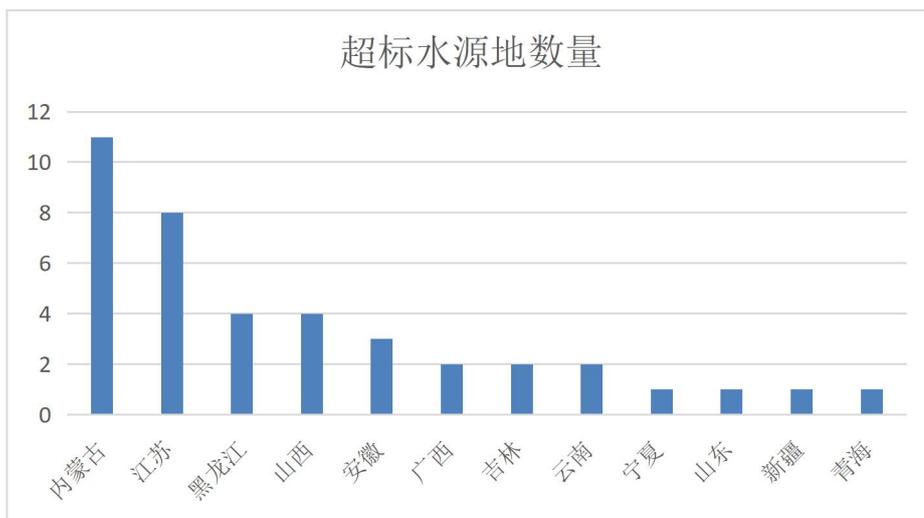
截至2021年11月2日，绿网汇总全国各省生态环境厅发布2021年9月市级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信息进行评价。并将评价报告发送至生态环境部水司及相关省级生态环境部门。

| | | | | | | | |
|--------|--------|--------|--------|--------|--------|--------|----------|
| 青海 | 安徽 | 福建 | 广西 | 贵州 | 海南 | 河南 | 黑龙江 |
| 202110 | 202109 | 202109 | 202109 | 202109 | 202109 | 202109 | 202109 |
| 湖北 | 湖南 | 吉林 | 江苏 | 江西 | 辽宁 | 内蒙古 | 宁夏 |
| 202109 | 202109 | 202109 | 202109 | 202109 | 202109 | 202109 | 202109 |
| 山东 | 山西 | 西藏 | 新疆 | 云南 | 浙江 | 重庆 | 北京 |
| 202109 | 202109 | 202109 | 202109 | 202109 | 202109 | 202109 | 2021第三季度 |
| 甘肃 | 广东 | 陕西 | 四川 | 天津 | 河北 | 上海 | |
| 202108 | 202108 | 202108 | 202108 | 202108 | 202107 | 202107 | |

截止至统计日各省及直辖市生态环境厅网站发布水源地水质报告的最新月份

【公开情况】

从总体上看，本月份仍有7个省及直辖市仍未及时公开9月份的水源地水质报告，并建议新疆，宁夏，北京，广西按要求发布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月报。



2021年9月份已发布信息省份超标水源地数量

【重点关注】

1、江苏省水源地超标数量自5月份以来持续上升，在8-9月份超标水源地数量较多，由于江苏省水源地报告未给出超标成因分析，根据经验判断超标水源地周边或流域上游存在污染物风险源（非排放源），在强降雨状态下部分处置能力薄弱风险源（如矿山污水处理站，乡镇污水处理站）无法负荷而造成污染物泄露。

2、云南省9月昆明宝象河水库pH值超标导致水质劣V，pH偏高至9.41，同时云南省团山水库五日生化需氧量超标至IV类，由于云南省水源地报告未给出超标成因分析，根据经验判断这可能由于夏季雨热同期造成部分富营养化湖库藻类增生，形成水华并在数据上体现为pH值偏高及有机污染指标升高。

财务公示

收入支出累计明细表

单位：广州绿网环境保护服务中心

| 分类 | 执行金额 (元) | |
|---------|--------------|--------------|
| | 2021 年 10 月 | 2021 年累计 |
| 期初净资产结余 | 1,457,159.16 | 2,705,338.20 |
| 收入 (小计) | 337.50 | 1,336,803.59 |
| 捐赠收入 | - | 1,320,000.00 |
| 提供服务收入 | - | - |
| 政府补助收入 | - | 20.80 |
| 其他收入 | 337.50 | 16,782.79 |
| | | |
| 支出 (小计) | 293,671.56 | 2,878,316.69 |
| 业务活动成本 | 279,480.56 | 2,723,756.09 |
| 管理费用 | 14,191.00 | 152,958.60 |
| 筹资费用 | - | 1,602.00 |
| 其他费用 | - | - |
| 期末净资产结余 | 1,163,825.10 | 1,163,825.10 |
| 调整净资产 | - | - |

致谢

阿里巴巴公益基金会

爱佑慈善基金会

北京市企业家环保基金会

阿拉善 SEE 生态协会华北项目中心

阿拉善 SEE 生态协会重庆项目中心

阿拉善 SEE 生态协会珠江项目中心

阿拉善 SEE 生态协会东海项目中心

（感谢以上资助机构的大力支持，资助方排名不分先后）

机构简介：

广州绿网环境保护服务中心（简称“广州绿网”）于2015年3月注册成立，长期致力于为公众提供有效的环境信息服务，促进公众参与防治污染，保护环境和公众健康。广州绿网搭建了全国环境数据平台——绿网（www.lvwang.org.cn），包括环评、污染源、环境质量、生态四大类十四小类环境数据，并针对公众的环境数据查询需要开发了基于位置（LBS）的应用，和基于企业的环境数据检索功能。

网址：www.lvwang.org.cn

电话：（020）8404 5549

邮箱：office@lvwang.org.cn

微信：绿网环保（服务号、订阅号）

